

澠池县人民医院
中小型医疗设备维保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澠池县人民医院

乙方（中标人）：河南洛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第一条 合同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据澠池县人民医院中小型医疗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编号：MCGZ[2025]038-ZC029）及乙方响应文件，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服务内容及范围

一、**服务范围**：甲方设备管理部门在管辖范围内的正在运行的中小型医疗设备及 16 排 CT（具体清单以双方共同清点确认的资产台账为准，含已超使用期限和未超过使用期限正在运行的设备），均纳入本次维保服务。

二、服务内容：

（一）**维保服务**：提供无限次紧急现场接修、维修、巡检、质控检测、周期保养及日常维护保养计划建立、实施和管理，并且通过自身能力和外部渠道提供及时、可靠、优质的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师驻点、全院医学装备资产盘点、设备巡检、预防性维护、故障维修、配件更换、电气安全、计量校准、质量控制、报废评估、档案管理全生命周期管理。提供技术培训、提供服务报告等工作，并通过医疗设备管理软件系统，做到对医院医疗设备精细化管理服务。

（二）**服务标准**：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规定，保障医院正常开展相关医务工作。（附件 2：服务标准细则）

1.急救及生命支持类设备每月巡检一次，其余设备每季度一次；

2.维修响应时间：接报修后 15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3.设备全年开机率 $\geq 95\%$ ，急救类设备开机率 100%。

4.每年为甲方 16 排 CT 设备提供 4 次保养，内容包括安全检查、影像质量检查、设备除尘保养、运行状态检查，并提供定期维护保养报告。及无限次上门诊断服务。

三、人员配置：乙方派驻 3 名工程师（具备 3 年以上维修经验）及 1 名管理负责人（8 年以上经验）驻场，提供 365 天 $\times$ 24 小时服务。人员不得随意变动，有变动的需提前跟医院申请、报备。上述人员需配合医院作息时间工作，受院方、服务方双重管理，费用由服务方承担。

四、附加服务：

协助设备安装验收、技术培训、应急备用机提供、资产盘点、报废评估；

需负责医院交派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每季度提交维修分析报告及年度综合服务报告。

第三条服务期限

一、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协议有效时间从 2025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结束。

二、续签条件：该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服务期最长不超过三十六个月。合同到期前，由甲方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审核，审核达标后可续签两次，合同一年一签，如甲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甲方不再续约。如乙方在服务期间未达到合同的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第四条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 合同总价：人民币 **319000.00** 元/年（含税）。

费用包括乙方工作涉及到的人工费、差旅费、所有税费及食宿费、服务期内不限次数的故障诊断、维修人工技术服务,均由乙方负责。

行政部门计量检测费、特种设备检测费用、维修过程中使用的耗材、易耗品以及所需更换的配件，不在此范围内。

(二) 付款方式:

本合同采取先服务后付款，分两期支付方式，乙方完成每6个月服务后，经甲方考核验收合格后，凭发票申请付款，金额为人民币159500.00元；服务期限：1年。

(三) 乙方开户行及账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长春支行

账号：1705 0212 0920 0111 302

第五条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义务:

- (一) 提供办公场地、维修间及备件仓库；
- (二) 配合乙方进行设备清点、巡检、保养及故障处理；
- (三) 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二、乙方义务:

- (一) 严格履行服务内容及标准，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 (二) 承担维修人工费用及驻场人员管理责任；
- (三) 保密甲方设备信息及医疗数据，签订保密协议（附件1：保密协议）。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责任:

未达服务标准（如响应超时、开机率不足），按设备上一年日均收入扣除违约金；

因维修质量问题导致设备损坏，乙方承担修复费用及赔偿责任。

第七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而发生的争执，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三门峡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八条其他条款

一、 不可抗力：因不可抗力（例如自然灾害、政府政策调整等的具体界定）导致服务中断，双方协商顺延期限或终止合同。

二、 合同生效：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本合同所有条款、附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冲突部分以磋商文件优先。

三、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 1：保密协议；

附件 2：服务标准细则；

附件 3：乙方公司及人员资质证明。

甲方（盖章）： 渑池县人民医院

单位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黄河路中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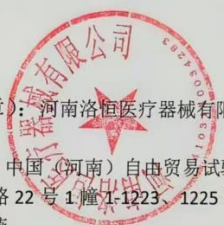
联系人：袁洪涛

联系电话：0398-2306000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三 袁洪涛

签约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乙方（盖章）： 河南洛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春城路 22 号 1 幢 1-1223、1225 室

联系人：张燕

联系电话：15237995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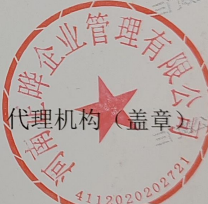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成交通知书

成交人	河南洛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浉池县人民医院中小型医疗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MCGZ[2025]038-ZC029		
标段	浉池县人民医院中小型医疗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备注	无		
采购人	浉池县人民医院		
成交内容	执行招标（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文件的相关内容		
成交金额	319000.000000元		
交货期/服务期限	一年		
质量要求/服务要求	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规定，保障医院正常开展相关医务工作		
 采购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河南洛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贵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浉池县人民医院中小型医疗设备维保服务项目(标段名称)的中标人，请贵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与浉池县人民医院洽谈签订采购合同，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可通过手机扫描获取电子版成交通知书 日期:2025年03月26日			